



集团微信订阅号



集团微信服务号



22092034209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3061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B1E709044B1F10B3021a

样品名称
(Sample Description)

手剥夏威夷果

委托单位
(Applicant)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查询密码:Hj20uVhlx4

声明 Statement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报告骑缝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special seal for inspection and test, cross-page seal and signature of the approver.
2. 本报告页面所使用“PONY”、“谱尼”字样为本单位的注册商标, 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保护, 任何未经本单位授权的擅自使用和仿冒、伪造、变造“PONY”、“谱尼”商标均为违法侵权行为, 本单位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The words "PONY" and "谱尼" used in this report page are th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the company, which are protected by the Trademark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y unauthorized use, counterfeiting, forging or altering of the trademarks of "PONY" and "谱尼" without the authorization of the company is an illegal infringement, and the company will investigate their legal liabilities according to law.
3. 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 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初级农产品报告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单位书面提出复测申请, 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
If the applicant has any objection to the report data, please submit a written application for retesting to PONY within 15 days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the report (for the report of primary agricultural products, submit a written application for retesting to the unit within 5 days after the receipt of the report), with the original report attached and the retesting fee prepaid.
4. 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 本单位会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 本单位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After the applicant completes the above procedures, PONY shall arrange the retesting as soon as possible. If the retest result is consistent with the objection, PONY will refund the retest fees.
5. 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 不进行复测, 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If the experiment cannot be repeated or cannot be retested, no retest shall be conducted, and the applicant shall waive the right of objection.
6. 委托单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否则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The applicant is responsible for the representativeness of the commissioned samples and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documents, otherwise PONY does not assume any relevant responsibilities.
7. 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 检测结果及其相关判定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或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的排放状况。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不能进行商业广告宣传使用, 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 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This report is only responsible for the test results of the tested samples, The test results and relevant conclusions reflect the evaluation of the tested samples or only represent the emission status of pollutants during the test. The report and the contents contained in it cannot be used for commercial advertising, and PONY does not assume any economic and legal liabilities for direct or indirect losses and all legal consequences arising from the use.
8.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按规定方式处理所测样品,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PONY has the right to dispose the tested sample after approval of the test report. Unless the applicant specifically declares and pays the sample management fee, all samples beyond the validity period specified in the standard will not be retained.
9.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 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PONY assures objectivity and impartiality of the test, and fulfills the obligation of confidentiality for applicant's commercial information, and technique document.
10. 本报告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未经本单位批准的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的篡改均属无效, 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Any unauthorized transfer, appropriation, falsification, alteration, copying (except full text copying) or alteration in any other form of this report without the approval of PONY shall be invalid. PONY shall strictly investigate the corresponding legal liability for the aforesaid behavior.

▲防伪说明(Anti-counterfeiting Instructions):

1. 报告编号是唯一的;
The report number is unique.
2. 扫描报告首页下方二维码, 即可查询报告真伪。
Scan the QR code below the first page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report.



全国服务热线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集团微信订阅号



集团微信服务号

北京实验室: (010)83055000	郑州实验室: (0371)69350670	贵州鼎盛检测有限公司: (0851)84133211	武汉化学实验室: (027)83997137
北京谱尼科技公司: (010)80415661	新疆实验室: (0991)6684186	上海实验室: (021)64851999	湖北中佳合制药公司: (0728)5335384
北京谱尼计量实验室: (010)82492998	石家庄实验室: (0311)85376660	上海谱尼生物医药实验室: (021)34189000-6515	谱尼车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027)82318175
青岛实验室: (0532)88706866	西安实验室: (029)89608785	杭州实验室: (0571)87219096	合肥实验室: (0551)63843474
天津实验室: (022)23607888	西安创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29)81123093	上海谱尼新能源实验室: (021)57877071	广东深圳实验室/深圳谱尼计 量实验室: (0755)26050909
长春实验室: (0431)80530198	西安查德威克辐射技术公司: (029)85729073	上海谱尼计量实验室: (021)67601281	谱尼深圳通测实验室: (0755)27673339
吉林铁岭检测实验室: (0431)80530190	呼和浩特实验室: (0471)3450025	江苏苏州实验室/苏州谱尼计 量实验室: (0512)62997900	南宁实验室: (0771)5518818
沈阳实验室: (024)22811886	成都实验室: (028)87702708	苏州汽车座垫实验室及儿童安全座 椅碰撞实验室: (0512)62997900	厦门实验室: (0592)5568048
大连实验室: (0411)87336618	成都谱尼计量实验室: (028)87702708		
哈尔滨实验室: (0451)58627755	贵阳实验室: (0851)85221000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B1E709044B1F10B3021a

第 1 页, 共 2 页 (page 1 of 2)

样品名称 (Sample Description)	手剥夏威夷果	样品规格 (Sample Specification)	36g/袋
委托单位 (Applicant)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 (Trade Mark)	三只松鼠
委托单位地址 (Applicant Address)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 8 号	样品来源 (获取方式) (Sample Source)	送样
到样日期 (Received Date)	2024-07-09	生产日期或批号 (Manufacturing Date or Lot No.)	2024-07-08 20240708
检测日期 (Test Date)	2024-07-09~2024-07-29	样品等级 (Sample Grade)	—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1300g	检测类别 (Test Type)	委托检测
样品状态 (Sample Status)	正常完好	检测环境 (Test Environment)	符合要求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见下页	检测方法 (Test Methods)	见下页
所用主要仪器 (Main Instruments)	原子吸收光谱仪、液相色谱仪等		
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该样品经检测, 所检项目符合 GB 19300-2014(熟制 其他)、GB 2761-2017、GB 2760-2014、GB 2762-2022 要求。		
备注 (Note)	生产商: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委托单位声明, 产品的不同规格包装有计量称重、33g/袋、36g/袋、50g/袋、100g/袋、160g/袋、90g/袋、80g/袋、190g/袋、265g/袋、120g/袋、170g/罐、180g/罐、290g/罐、310g/罐、440g/罐、440g/袋、400g/袋、500g/罐、1000g/袋, 此份报告仅以 36g/袋规格包装为检测样本, PONY 不负责该信息的真实性。以上样品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该报告中检测方法由委托单位指定。此报告替代编号 B1E709044B1F10B3021 (2024 年 07 月 18 日签发) 检测报告, 编号 B1E709044B1F10B3021 检测报告作废, 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以此报告为准。2024 年 07 月 30 日		
编制人 (Edited by)	王元	审核人 (Checked by)	戚加阳
批准人 (Approved by)	廖德丰	签发日期 (Issued Date)	2024 年 07 月 30 日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B1E709044B1F10B3021a

第 2 页, 共 2 页 (page 2 of 2)

检测结果(Test Results):

序号 (S/N)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单位 (Unit)	限值 (Limit)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单项结论 (Evaluation)	检测方法 (Test Methods)
1	*滋味、气味	—	不应有酸败等异味	无酸败等异味	符合	GB 19300-2014 4.2
2	*霉变粒	%	≤2.0	未检出	符合	GB 19300-2014 附录 A
3	*杂质	—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符合	GB 19300-2014 4.2
4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g/100g	≤0.50	0.011	符合	GB 5009.227-2023 第一法
5	酸价(以脂肪计)	mg/g	≤3	0.47	符合	GB 5009.229-2016 第二法
6	大肠菌群	CFU/g	n=5,c=2,m=10,M=10 ²	<10;<10;<10;<10;<10	符合	GB 4789.3-2016 第二法
7	霉菌	CFU/g	≤25	<10	符合	GB 4789.15-2016 第一法
8	黄曲霉毒素 B ₁	μg/kg	≤5.0	未检出 (<0.1)	符合	GB 5009.22-2016 第三法
9	糖精钠(以糖精计)	g/kg	≤1.2	0.0241	符合	GB 5009.28-2016 第一法
10	安赛蜜	g/kg	≤3.0	0.0158	符合	GB 5009.140-2023
11	甜蜜素(以环己氨基磺酸计)	g/kg	≤6.0	0.207	符合	GB 5009.97-2023 第一法
12	二氧化硫残留量	g/kg	不得使用	未检出 (<0.010)	符合	GB 5009.34-2022 第一法
13	铅(以 Pb 计)	mg/kg	≤0.2	未检出 (<0.04)	符合	GB 5009.12-2023 第一法

注: 检测项目左上角的标注说明如下:

“*”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公司 CNAS 认可范围内。

——以下空白——

(End of Report)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HOJ24048324001

客户名称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4年7月23日
客户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8号		
样品描述			
样品名称	手剥巴旦木		
样品编号	SHOJ24048324.001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客户送样		
样品类型	烘炒类		
SC分类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包装方式	定量包装		
样品规格	160g/袋		
样品批号	20240715		
送样数量	10袋		
委托单位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	三只松鼠		
生产日期	2024-07-15		
生产商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标准	GB 19300-2014		
到样时间	2024年7月16日		
检测周期	2024年7月16日到2024年7月23日		

检验项目：
按客户要求,请参见续页

接续页

批准：

沈晓燕

沈晓燕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食品部高级经理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	判定标准	结论
手剥巴旦木	GB 1930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	见单项判定
	GB 276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见单项判定
	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见单项判定
	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见单项判定

测试结果：

A: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方法	技术要求	报告检出限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1	感官-杂质	—	GB 19300-2014 条款 4.2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符合
2	感官-滋味、气味	—	GB 19300-2014 条款 4.2	不应有酸败等异味	—	无酸败等异味	符合
3	霉变粒	%	GB 19300-2014 附录 A	≤2.0	—	0	符合
4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g/100g	GB 5009.227-2023 第一法	≤0.50	0.002	未检出	符合
5	酸价(以脂肪计)(KOH)	mg/g	GB 5009.229-2016 第二法	≤3	0.04	0.18	符合
6	二氧化硫残留量	g/kg	GB 5009.34-2022 第一法	不得使用	0.01	未检出	符合
7	铅(以Pb计)	mg/kg	GB 5009.12-2023 第一法	≤0.2	0.04	未检出	符合
8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g/kg	GB 5009.121-2016 第二法	不得使用	0.005	未检出	符合
9	安赛蜜(乙酰磺胺酸钾)	g/kg	GB 5009.140-2023	≤3.0	0.002	0.238	符合
10	糖精钠(以糖精计)	g/kg	GB 5009.28-2016 第一法	≤1.2	0.005	0.318	符合
11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g/kg	GB 5009.97-2023 第二法	≤6.0	0.03	1.02	符合
12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GB 5009.22-2016 第一法	≤5.0	0.1	未检出	符合
13	霉菌	CFU/g	GB 4789.15-2016 第一法	≤25	—	<10	符合

SERVICE
量技术服务

验检测专用



B: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方法	技术要求	报告检出限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大肠菌群	CFU/g	GB 4789.3-2016 第二法	n=5,c=2,m=10, M=10 ²	—	<10	符合
					<10	
					<10	
					<10	
					<10	

备注：

- 未检出表示低于报告检出限
未检出结果可示为“0”
- n: 同一批次产品应采样的样品件数
c: 最大可允许超出m值的样品数
m: 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
M: 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
1. 采样方案分为二级和三级采样方案。二级采样方案设有n、c和m值，三级采样方案设有n、c、m和M值。按照二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在n个样品中，允许有≤c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m值。按照三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在n个样品中，允许全部样品中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小于或等于m值；允许有≤c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在m值和M值之间；不允许有样品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M值。
2. 具体被测样品为手剥巴旦木160g/袋。按照客户提供的声明函，同批次同材质产品还有500g/罐、1000g/袋、25g/袋、230g/罐、120g/袋、185g/袋、60g/袋、计量称重规格。

报告结束

本报告未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骑缝章无效。

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无效。本报告涂改无效。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验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如本报告不涉及抽样时，本报告仅反映测试委托人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送检样品的真实性及代表性由测试委托人自行负责。

除对上述测试本身的技术适当性和专业性在测试费用所涵盖范围和金额内承担义务和责任(若有)，天祥不承担亦不接受任何其他义务或责任。



第 3 页，共 3 页





国科检测
Guoke Testing Technolog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9841



检 验 报 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CR132407FD00544GG

样品名称： 纸皮核桃（草本味）

委托单位：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安徽国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GUOKE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CR132407FD00544GG

第 1 页 共 2 页

样品名称	纸皮核桃（草本味）		
规格型号	120g/袋	等级/工艺	/
样品数量	9 袋	商标	/
生产日期或批号	2024-07-10/20240710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标称生产商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分装）		
标称生产商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 8 号		
委托单位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 8 号		
样品接收日期	2024-07-11	样品状态	固体，密封完好
检测日期	2024-07-11	完成日期	2024-08-02
检测项目	详见下页		
检验依据	GB 19300-2014、GB 2761-2017、GB 2762-2022、GB 2760-2014		
检验结论	该样品按 GB 19300-2014、GB 2761-2017、GB 2762-2022、GB 2760-2014 标准检验，所检项目合格。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08-02		
备注	客户承诺该批次产品还有以下规格：150g/袋、180g/袋、80g/袋、110g/罐、120g/罐、计量称重；*项为本实验室未通过 CNAS 认可项目；本报告（编号：CR132407FD00544GG）签发之日起，报告（编号：CR132407FD00544G）同时作废		

批准：

高桂

审核：

张潇

主检：

张琼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CR132407FD00544GG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滋味、气味	GB 19300-2014	不应有酸败等异味	符合技术要求	合格
2.	霉变粒，%	GB 19300-2014	≤2.0	0	合格
3.	杂质	GB 19300-2014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符合技术要求	合格
4.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g/100g	GB 5009.227-2023 （第一法） GB 19300-2014	≤0.50	0.025	合格
5.	*酸价（以脂肪计）（KOH），mg/g	GB 5009.229-2016 （第二法） GB 19300-2014	≤3	0.27	合格
6.	*铅（以Pb计），mg/kg	GB 5009.12-2023 （第二法）	≤0.2	未检出（定量限： 0.05 mg/kg）	合格
7.	黄曲霉毒素 B ₁ ，μg/kg	GB 5009.22-2016 （第四法）	≤5.0	未检出（定量限： 3μg/kg）	合格
8.	糖精钠（以糖精计），g/kg	GB 5009.28-2016 （第一法）	≤1.2	0.0235	合格
9.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g/kg	GB 5009.97-2023 （第一法）	≤6.0	0.916	合格
10.	二氧化硫（以二氧化硫残留量计），g/kg	GB 5009.34-2022 （第一法）	不得使用	未检出（定量限： 0.010 g/kg）	合格
11.	*乙酰磺胺酸钾（安赛蜜），g/kg	GB 5009.140-2023	≤3.0	0.410	合格
12.	*三氯蔗糖，g/kg	GB 5009.298-2023 （第一法）	≤1.0	0.0776	合格
13.	大肠菌群，CFU/g	GB 4789.3-2016 （第二法）	n=5, c=2, m=10, M=10 ²	<10/<10/<10/<10/<10	合格
14.	霉菌，CFU/g	GB 4789.15-2016 （第一法）	≤25	<10	合格
备注	此栏空白				

*** 报告结束 ***



声 明

- 1、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 2、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3、报告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本公司将依法追究上述行为的法律责任。
- 4、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5、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所测样品负责。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HOJ24050869001

客户名称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4年8月1日
客户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8号		
样品描述			
样品名称	原味榛子		
样品编号	SHOJ24050869.001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客户送样		
样品类型	烘炒类		
SC分类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包装方式	定量包装		
样品规格	120g/袋		
样品批号	20240724		
送样数量	12袋		
委托单位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	三只松鼠		
生产日期	2024-07-24		
生产商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标准	GB 19300-2014		
到样时间	2024年7月25日		
检测周期	2024年7月25日到2024年8月1日		

检验项目：
按客户要求,请参见续页

接续页

批准：

沈晓燕

沈晓燕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食品部高级经理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	判定标准	结论
原味榛子	GB 1930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	见单项判定
	GB 276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见单项判定
	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见单项判定
	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见单项判定

测试结果：

A: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方法	技术要求	报告检出限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1	感官-杂质	—	GB 19300-2014 条款 4.2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符合
2	感官-滋味、气味	—	GB 19300-2014 条款 4.2	不应有酸败等异味	—	无酸败等异味	符合
3	霉变粒	%	GB 19300-2014 附录 A	≤2.0	—	0	符合
4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g/100g	GB 5009.227-2023 第一法	≤0.50	0.002	0.015	符合
5	酸价(以脂肪计)(KOH)	mg/g	GB 5009.229-2016 第二法	≤3	0.04	0.27	符合
6	二氧化硫残留量	g/kg	GB 5009.34-2022 第一法	不得使用	0.01	未检出	符合
7	铅(以Pb计)	mg/kg	GB 5009.12-2023 第一法	≤0.2	0.04	未检出	符合
8	安赛蜜(乙酰磺胺酸钾)	g/kg	GB 5009.140-2023	≤3.0	0.002	未检出	符合
9	糖精钠(以糖精计)	g/kg	GB 5009.28-2016 第一法	≤1.2	0.005	未检出	符合
10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g/kg	GB 5009.97-2023 第二法	≤6.0	0.03	未检出	符合
11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GB 5009.22-2016 第一法	≤5.0	0.1	未检出	符合
12	霉菌	CFU/g	GB 4789.15-2016 第一法	≤25	—	<10	符合

B: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方法	技术要求	报告检出限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大肠菌群	CFU/g	GB 4789.3-2016 第二法	n=5,c=2,m=10, M=10 ²	—	<10	符合
					<10	
					<10	
					<10	
					<10	



备注：

- 未检出表示低于报告检出限
n: 同一批次产品应采样的样品件数
c: 最大可允许超出m值的样品数
m: 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
1. M: 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
采样方案分为二级和三级采样方案。二级采样方案设有n、c和m值，三级采样方案设有n、c、m和M值。
按照二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在n个样品中，允许有≤c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m值。
按照三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在n个样品中，允许全部样品中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小于或等于m值；允许有≤c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在m值和M值之间；不允许有样品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M值。
2. 具体被测样品为原味榛子120g/袋。按照客户提供的声明函，同批次同材质产品还有计量称重、140g/袋、160g/袋、185g/袋、260g/袋、260g罐、500g/罐、1000g/袋、1000g/罐、140g/罐规格。

报告结束

本报告未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骑缝章无效。

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无效。本报告涂改无效。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验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如本报告不涉及抽样时，本报告仅反映测试委托人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送检样品的真实性及代表性由测试委托人自行负责。

除对上述测试本身的技术适当性和专业性在测试费用所涵盖范围和金额内承担义务和责任(若有)，天祥不承担亦不接受任何其他义务或责任。





221200100673

报告编号: APH-SP-2408Q1549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样品名称

三只松鼠甄养每日坚果乳

受检单位

安徽致养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安徽致养食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安徽致养食品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taizhongxin Technology Co., Ltd





国泰检测
ALL FOR THE PEOPLE'S HAPPINESS

声 明

1. 本报告由报告封面和报告内容组成。无报告封面，以及报告封面或报告结论处或骑缝位置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报告无效。
2. 本报告部分复制无效；全文复制未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本报告有涂改、增删的，全文无效。
3. 委托检测，报告根据委托方要求完成检测内容，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来样。
4. 本公司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方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5. 未加盖CMA标识的报告，数据和结果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不具有对司法、行政、仲裁、社会经济、广告宣传、公益活动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取得资质认定活动的证明作用。
6. 加盖CNAS标识的报告中，带“#”的检测项目未纳入实验室CNAS认可范围内。
7. 单项判定见报告数据页，报告数据页不判定结果仅提供检测数值。
8. 未经本公司同意，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
9. 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未书面提出、逾期提出，均视为对本报告无异议。



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ww.aph-test.com

地址：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沈阳路 3660 号

邮箱：guotaizhongxin@126.com

电话：0551-6283995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PH-SP-2408Q1549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	三只松鼠甄养每日坚果乳	型号/规格/等级	240mL/罐
商标	三只松鼠、甄养	样品标识	/
生产日期	2024-07-21	批号	/
样品数量	12 罐	备样数量	/
联系人	陶锐	联系电话	13856536036
抽样单编号/委托书编号	/	抽样日期	/
到样日期	2024-08-08	检测日期	2024-08-09
样品来源	送样	样品状态	包装完好
委托单位	安徽致养食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区神山路安徽致养食品有限公司		
主要仪器	全自动凯氏定氮仪等		
检测项目	蛋白质、脂肪等 17 项		
检测结论	经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 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101-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JJF 1070-2005《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28050-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要求。 安徽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08-15		
备注	本报告标签审核仅针对样品标签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核查, 不对样品的实物与标识标签内容真实性进行检验检测。		

编制:

杨玲

审核:

高敏

批准:

刘合超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PH-SP-2408Q1549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结果	指标	单位	单项判定
1	色泽	GB 7101-2022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	/	符合
2	滋味、气味	GB 7101-2022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 无异味、无异嗅。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 无异味、无异嗅。	/	符合
3	状态	GB 7101-2022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状态,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状态,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	符合
4	氰化物(以 HCN 计)	参照 GB 5009.36-2023 (第一法)	未检出(定量限 0.002mg/L)	≤0.05	mg/L	符合
5	蛋白质	GB 5009.5-2016 (第一法)	1.58	/	g/100mL	/
6	脂肪	GB 5009.6-2016 (第二法)	2.0	/	g/100mL	/
7	碳水化合物	GB 28050-2011	5.4	/	g/100mL	/
8	钠	GB 5009.91-2017 (第四法)	64.9	/	mg/100mL	/
9	铅(以 Pb 计)	GB 5009.12-2023 (第一法)	未检出(定量限 0.04mg/kg)	≤0.3	mg/kg	符合
10	锡(以 Sn 计)	GB 5009.16-2023 (第一法)	未检出(定量限 2.5mg/kg)	≤150	mg/kg	符合
11	甜蜜素(以环己氨基磺酸计)	GB 5009.97-2023 (第一法)	0.116	≤0.65	g/kg	符合
12	乙酰磺胺酸钾(安赛蜜)	GB 5009.140-2023	0.122	≤0.3	g/kg	符合
13	三聚磷酸钠(以 PO ₄ ³⁻ 计)	GB 5009.256-2016	0.123	≤5.0	g/kg	符合
14	黄曲霉毒素 B ₁	GB 5009.22-2016 (第三法 柱后光化学衍生法)	未检出(定量限 0.1μg/kg)	/	μg/kg	/
15	沙门氏菌	GB 4789.4-2024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n=5, c=0, m=0	/25mL	符合
16	净含量	JJF 1070-2005	234.9	≥231.0	mL	符合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PH-SP-2408Q1549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审核标准条款	单项判定	
17	基本要求	GB 7718-2011、 GB 28050-2011	3.1~3.11	符合	
	一般要求		4.1.1	符合	
	食品名称		4.1.2	符合	
	配料表（包括配料的定量标示）		4.1.3~4.1.4	符合	
	净含量和规格		4.1.5	符合	
	生产者、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4.1.6	符合	
	日期标示		4.1.7	符合	
	贮存条件		4.1.8	符合	
	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		4.1.9	符合	
	产品标准代号		4.1.10	符合	
	其他标示内容		辐照食品	4.1.11.1	/
			转基因食品	4.1.11.2	/
			营养标签	4.1.11.3	符合
			质量（品质）等级	4.1.11.4	/

以下空白



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ww.aph-test.com

地址：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沈阳路 3660 号

邮箱：guotaizhongxin@126.com

电话：0551-62839959



	每 100 毫升	营养素参考值%
能量	193 千焦	2%
蛋白质	1.6 克	3%
脂肪	2.0 克	3%
碳水化合物	5.4 克	2%
钠	65 毫克	3%



报告编号: ZCW2024080307007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骏枣

委托单位: 三只松鼠(无为)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

安徽中创食品检测有限公司无为分公司
Anhui ZhongChuang Food Testing Co.,Ltd.Wuwei Branch

检验检测专用章



扫码验证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CW2024080307007

共 2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骏枣		
规格型号	100g/罐	商标	—
产品类型	—	等级	—
样品批号	20240802	生产单位	三只松鼠（无为）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日期	2024/08/02	样品编号	ZCW2024080307007
样品数量	2罐	样品状态	—
样品接收日期	2024/08/03	检测日期	2024/08/03--2024/08/09
委托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三只松鼠（无为）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无为经济开发区福贸路与福东路交叉口西北侧	
	联系电话	13721088443	
检测依据	Q/AHSS0005S-2022		
检测项目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论	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Q/AHSS0005S-2022要求。  签发日期: 2024/08/09		
备注	—		

编制人:

叶梦

审核人:

李娜

批准人:

江婷婷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CW2024080307007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检出限	检测方法	判定结果
1	感官 (果型和大小)	—	果型饱满, 大小均匀, 具有本品应有的特征, 每颗长度为 ≤4.5cm	果型饱满, 大小均匀, 具有本品应有的特征, 每颗长度 ≤ 4.5cm	—	Q/AHSS0005S-2022	合格
2	感官 (品质)	—	果肉肥厚,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无虫蛀、无霉变、无异味。	果肉肥厚,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无虫蛀、无霉变、无异味。	—	Q/AHSS0005S-2022	合格
备注: —							
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注意:

- 报告涂改无效,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在未得本公司的同意下, 该报告不得作部分复制, 或作宣传或其它未经本公司许可的用途;
- 样品及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 本公司不负责证实样品的真伪性, 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适当性和(或)完整性责任,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受检样品;
- 对报告若有异议,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 依照法律法规执行, 其它委托类型报告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 此报告仅供内部参考,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扫描报告封面二维码, 即可查询报告真伪, 如有疑问, 请致电: 0553-8783339。

